**项目名称： 内外科楼外立面LED字体制作安装项目**

（项目编号： CGZYYCG202321 ）

**竞 争 性 比 选 文 件**

项目业主： 重钢总医院

2023年8月23日

**第一章 内外科楼外立面LED字体制作安装项目 比选公告**

重钢总医院拟在内外科楼外立面相应区域制作安装LED宣传字体，欢迎有合法资质的单位前来参选。

**一、项目名称**：内外科楼外立面LED字体制作安装项目

**二、项目地点**：重庆市大渡口区大堰三村特1号

**三、项目概况及内容**：

重钢总医院为扩大品牌影响力，拟制作安装两组LED宣传字体，在内科大楼双山路方向以“国家三级综合医院”替换现有“重庆邮电大学附属医院”，在外科大楼轻轨平安方向增加“重钢总医院 国家三级综合医院”LED大字。

**四、项目期限**：制作安装周期不超过20日历天。

**五、响应人资格要求**：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工商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工商营业执照且范围与本项目相适应，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提供加盖响应人鲜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指2020年7月1日至今），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响应人提供书面声明。

比选时比选人网上查询下列信息，若下列查询信息显示存在不良行为，比选人有权否决响应人的参选资格。

1．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以下25.8内容的查询结果网页（查询信息为响应人名称）

“信用信息”查询结果。

“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结果。

“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查询结果。

“政府行政许可与行政处罚”查询结果。

2．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结果。

（三）具有广告设计、安装资质，具有经过行政审批获得的广告经营许可证。安装人员需具有高空作业证，且必须人证合一。

（四）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五）本次比选不接受联合体参与。

**注：第一章第五条响应人资格要求规定提供的资料均需要加盖响应人公章。**

**六、比选时间、地点及文件获取**

（一）比选文件发布时间：2023年8月 23 日。

（二）比选时间：2023年8月 29 日09:00时。

（三）比选文件获取方式：重钢总医院官网（http://www.cghospital.com）。

（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8月 29 日09：00时。超过截止时间的恕不接受。

（五）响应文件递交地点：重钢总医院办公楼三楼一会议室。

如比选时间与比选方临时会议冲突，比选时间由比选方临时通知，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以比选方临时通知为准。

**七、联系人**

比选人：重钢总医院

地址：重庆市大渡口区

组织联系人：戚老师 联系电话：023-81915031

业务部门联系人：夏老师 联系电话：023-81915041

**第二章 响应人须知**

**一、项目名称**：内外科楼外立面LED字体制作安装项目

**二、技术参数及质保期要求:**

（一）提供的所有产品，必须按照国标、行标和企业标准以及采购方要求的工艺制作。产品表面光滑平整，画面无损伤、划痕，板材无破损。内科楼字体大小：3\*3m\*8；外科大楼字体大小：2.5\*2m\*13。

（二）产品规格、质量、款式、画面按采购方要求进行制作。材质要求：外墙不锈钢平面发光红字（5mm整板红色亚克力、字体厚度80mm、2mm不锈钢围边、1.2mm不锈钢底板、高亮LED光源）；字体：正楷。

（三）提供后期维护质保承诺。

1、维修响应时间：2小时。在2小时内派出专业人员进行技术支持并解决。

2、质保期和保修期：产品经现场验收合格后之日起6年。

**三、比选报价、限价、评分说明**

（一）报价说明：**本次比选有二次报价**，以总价报价的形式进行报价，报价单位为元，报价最多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报价包含完成该项目所需的人工费、材料费、施工机具使用费、利润、风险费、税金等所有费用。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二）限价说明：本项目只设置总价最高限价，总价最高限价为人民币168000元，响应人的报价不得超过对应的最高限价，否则，视为无效。

（三）评分说明：

1．资格审查及符合性审查：评审由比选方相关人员组成评审小组，并根据比选文件的要求对响应人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审查，只有资格审核及符合性审核合格的响应人才能继续参与评审。

（1）资格审核

依据比选文件要求，由评审小组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资格审查资料表如下：

|  |  |  |
| --- | --- | --- |
| **序号** | **检查因素** | **检查内容** |
| 1 | 响应人应符合的基本资格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响应人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响应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委托书。 |
| （2）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响应人提供书面声明或相关证明材料（见格式文件） |
| （3）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1.响应人提供书面声明（见格式文件）；2.采购人将通过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响应人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响应人将拒绝其参与本次采购。 |
| （4）专业资质 | 具有广告设计、安装资质，具有经过行政审批获得的广告经营许可证。安装人员需具有高空作业证，且必须人证合一。 |
| （5）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
| 2 | 其它资格条件 | 不接受挂靠、联合体参与。 |

（2）符合性审查

评审小组应当对符合资格的响应人的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比选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符合性审查资料表如下：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1 | 有效性审查 | 响应文件签署 | 响应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的签字齐全。 |
| 响应方案 | 只能有一个方案参选。 |
| 报价唯一 | 只能在预算金额和最高限价内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 |
| 2 | 完整性审查 | 响应文件份数 | 响应文件正、副本数量（含电子文档）符合比选文件要求。 |
| 3 | 其它部分 | 响应文件内容 | 响应比选文件中规定的内容。 |

2．评审原则：合理低价法。满足比选文件要求，在满足合理低价的基础上，价格最低的为第一名，以此类推。若第二次报价相等时，给予价格相等的所有响应人再次报价机会，若响应人再次报价后仍然相等，则由评审小组投票决定排序。凡参加本次比选的响应人均被视为接受上述项目的比选条款。

**三、报价及结算币种**：人民币。

**四、响应人不足的情形**

（一）重新组织比选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比选人将重新组织比选：

1．截止时间止，响应人少于 3 个的；

2．经评审小组评审后否决所有响应人的。

3．经评审后，如有效响应人不足三个的，且使得比选明显缺乏竞争的，评审小组可以否决全部响应人，比选人将重新组织比选。但是有效响应人的经济、技术等指标仍然具有市场竞争力，能够满足比选文件要求的，评审小组可以继续评审并确定中选候选人。

（二）重新组织比选后，响应人仍不足的情形

重新组织比选后响应人仍不足3个，由评审小组商议决定是否按相关程序进行比选和评审，确定中选人或转变采购方式。

**五、比选有效期**：30日历天。（从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起计算）

**六、付款方式**：

1、采购物资在指定地点安装完成并经医院组织相关部门验收合格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比选人向供货方支付合同金额的90%；

2、供货方能100%兑现后期维护质保承诺，合同质保到期后30个工作日之内，采买方一次性向供货方付清合同剩余金额的10%，合同履约完成自动失效。

**七、响应文件的组成**：

响应函；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营业执照副本；

资质材料；

其它须说明的资料(包含产品说明书等资料）。

注意：以上资料应提供复印件并加盖鲜章，响应文件应提交正本一份，副本一份封装入一大袋，并加盖响应人公章。未按规定密封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接收。本次比选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其代理人（附授权委托书）参加，并携带身份证原件。

**八、合同的签订**：中选人应当自中选通知书签章起15 天内，按中选人的响应文件内容与比选人签订书面合同。中选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或因中选人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签定合同的，比选人取消其中选资格；给比选人造成的损失，中选人应当对造成的损失进行赔偿。如中选第一候选人未签订合同，比选人有权选择第二候选人签订书面合同。

**九、费用**：不论比选结果如何，比选申请单位自行承担与本次比选有关的所有费用。

**十、如有未尽事宜，最终解释权在比选方。**

**十一、若响应人提供虚假材料将按作废处理。**

**第三章 部份响应文件格式（可参照）**

 **项目**

**响 应 文 件**

响应人：

 年 月 日

**目 录**

一、响应函；

二、授权委托书；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四、书面申明；

五、资质材料；

六、商务部分；

七、其它须说明材料。

**一、响 应 函**

 比选人名称：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 （项目名称）比选文件的全部内容，原意以含税价人民币（大写） （￥ ）的报价完成本项目并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

2．我方的响应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1）比选报价函；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3）营业执照副本；

（4）商务部分；

（5）其它须说明材料。

响应文件的上述组成部分如存在内容不一致的，以响应函为准。

3．我方承诺响应比选文件的全部要求。

4．我方承诺在比选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有效期内不撤销响应文件。

5．如我方成交，我方承诺：

（1）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3）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6．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7． （其他补充说明）。

供 应 商：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地 址：

电子邮箱：

电 话：

传 真：

年 月 日

**二、授权委托书**

（适用于有委托代理人的情况）

本人 （姓名）系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比选项目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 比选项目签订采购合同之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 （签字）

身份证号码：

年 月 日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响应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响应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响应人： （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复印件** |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背面复印件** |

**四、书面声明**

 比选人名称：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 （项目名称）比选文件的全部内容，我方承诺在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指2020年7月1日至今），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无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且在人员、设备、资金、技术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若承诺与实事不符合，愿意承担相应责任。

响应人： （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五、资质材料；**

**六、商务部分；**

**七、其它须说明材料。**

**格式由响应人自行编制**